

# 我市扎实推进“校园餐”专项整治工作

本报讯(记者 汤红红)为切实保障学生饮食安全与身体健康,规范校园餐管理秩序,筑牢校园食品安全防线,我市强化责任担当、细化工作举措、狠抓落实见效,扎实推进“校园餐”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目前,全市共有46所市属学校(幼儿园)提供校园餐,惠及学生1.3万余人。

我市始终将“校园餐”专项整治作为重大民生工程和政治任务,严格落实中央及省州市各项工作要求,明确责任体系。教育行政部门切实履行行业主管和监管职责,各学校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全面压实校长(园长)第一

责任人职责,层层传导压力,级级落实责任。科学制定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细化总体目标、重点任务、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并将校园餐工作纳入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校园安全与行风建设重点考核内容,构建起“权责清晰、层层落实、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落细、见实见效。

制定印发相关机制和办法,进一步健全“校园餐”制度体系和监管机制,形成“经费监管+食品安全监督+社会共治”的闭环管理。聚焦食堂从业人员专业能力提升,开展“食品安全”专题培训,显著

增强了从业人员的食品安全意识、专业操作技能与服务保障能力。新村逸夫小学、新华中学、宝库村小学、第八中学、郭镇中心学校、东村逸夫学校等6所学校自筹资金99.05万元实施简易厨房改造,市财政拨付190余万元专项资金统一配备厨房设备,并配备配强食堂从业人员79人,为安全规范供餐提供坚实保障。自2025年9月1日起,这6所学校全面实现热食供餐,全市6000余名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吃上了营养均衡的校园午餐。同时,全力推进第八中学、新华中学、宝库村小学、东村逸夫学校、新村逸

夫小学等5所学校食堂新建项目。

坚持把膳食经费监管作为民生保障重点,严格恪守“专款专用、公开透明、成本可控、监管到位”原则,通过专项审计监督、定期公示收支明细、规范报销审批流程等举措,进一步拧紧膳食经费使用“安全阀”,确保每一笔经费都精准用在学生“舌尖上”、花在民生关键处,切实守护师生利益。目前,全市46所学校食堂已全部安装智慧监管平台并进入调试阶段,依托“互联网+明厨亮灶”,实现食材溯源、过程监控、风险预警智能化,让家长放心、社会满意。

## 市安委办举办危险化学品安全法宣传贯彻培训会

本报讯(记者 赵倩)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全面压实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责任链条,规范监管执法行为,提升企业安全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切实防范化解危险化学品领域重大安全风险,4月13日,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邀请省级化工领域专家,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宣传贯彻培训会。全市公安、应急、市场监管、交通、住建等相关监管部门安全生产执法人员,以及危险化学品、城镇燃气、危险货物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参加培训。

此次培训紧扣新法落地实施的关键环节,以“学法、知责、履责”为主线,系统解读了法律修订的背景、宗旨与核心要义,培训聚焦《中华人民

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重点内容,深入阐释了法律对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经营等全链条、各环节的监管要求。

培训会上,讲师结合近年来危险化学品领域典型事故案例,以案释法,重点围绕新法中全链条安全管理的强制性规定,以及企业如何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等法定要求,开展了专题辅导,引导企业人员准确把握法律条文,切实厘清自身在安全生产中的法定职责与操作规范。同时,结合我市危险化学品行业生产实际,对新法与原有相关法律法规的衔接、新增条款的适用范围、具体操作要求等进行了细致说明,帮助参训人员精准把握新法的精神实质

和实践要求。

此次培训,有效填补了参训人员在新法知识上的短板,进一步明确了监管执法人员的履职方向和企业安全管理人员的工作职责,切实提升了全市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监管能力和企业安全管理水平,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全面落地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对防范化解危险化学品领域重大安全风险、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具有重要意义。

据了解,市安委办将以此次培训为契机,督促各相关部门、相关企业将法律要求转化为安全管理实效,健全协同监管机制,强化监督执法,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持续防范化解危化品领域重大安全风险,提升全市安全生产水平,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筑牢安全屏障。

(上接一版)突出主干、择其精要,努力做到又博又专、愈博愈专。

文章指出,要发扬“挤”和“钻”的精神,多读书、读好书,从书本中汲取智慧和营养,不能自我感觉良好、不屑学习,不能借口工作太忙、放松学习,不能为了装点门面、应付学习。要沉下心来,贵在持之以恒,

重在学懂弄通,不能心浮气躁、浅尝辄止、不求甚解。哪怕一天挤出半小时,即使读几页书,只要坚持下去,必定会积少成多、积沙成塔,积跬步以至千里。数字阅读要和传统阅读结合起来,守住我们的内核和素养。

文章指出,要建设全民终身学

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促进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希望广大党员、干部带头读书学习,修身养志,增长才干;希望孩子们养成阅读习惯,快乐阅读,健康成长;希望全社会都参与到阅读中来,形成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浓厚氛围。

## 6000千瓦中压发电车在我市试验成功

(上接一版)原来的6倍——原本需要6台1000千瓦发电车并机运行才能满足的负荷,现在只需1台即可完成。这不仅大幅减少了现场人员调度、设备接入的复杂度、调试时间和占地面积,还有效避免了多机并联时可能出现的环流、功率振荡等技术风险。

“打个比方,1000千瓦发电车像一辆小轿车,6000千瓦发电车则像一辆越野重卡,动力足、适应性强。”苟宁形象地解释道。该设备体积小、启动快、环保优势突出,有效破解了高原地区大功率、长距离应急供电的难题。

此前,该型号6000千瓦中压发电车已在北京、福建等地顺利完成平原及沿海高盐雾环境的带载试

验,验证了其在常规环境下的启动性能、并网精度和负载调节能力。为进一步检验设备在高海拔、低气压、大温差等极端条件下的真实表现,专业人员驾驶中压发电车专程来到平均海拔2800米的格尔木市进行运行测试。

“平原试验解决了‘能不能用’的问题,高原试验要解决‘好不好用、耐不耐用’的问题。”试验现场负责人李常卫介绍。在我市10千伏白五路作业现场,国网海西供电公司员工通过模拟真实供电场景,对设备启动、并网、负载调节等全流程进行精细化管控,并实时监测电压、电流、温度等运行参数。试验结果显示,所有指标均满足设计要求,设备运行平稳可靠。相较于传统设备,

该发电车启动时间缩短约30%,并网冲击电流降低至常规值的五分之一,且在高原环境下带载能力仍能保持额定容量的85%以上,而传统1000千瓦发电车在同等海拔下通常只能输出额定功率的60%至70%。

“与传统发电设备相比,6000千瓦中压发电车供电容量更大、供电效率更高、适配性更强,能够快速响应电网突发故障、重要活动保电等场景需求。”苟宁说。

据悉,下一步国网海西供电公司将加快推进该装备在高原电网应急保障体系中的应用,同步开展操作培训与实战演练,完善高海拔地区保电预案,进一步提升电网供电可靠性,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用电提供更加坚实的电力保障。

本报讯(记者 赵倩 通讯员 万玛热旦)近日,市人民法院执行局依托申请执行人提供的“到期债权”关键线索,迅速组织干警远赴江苏、山东、江西三省开展专项执行行动,成功执行到位79.38万元,切实维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据了解,李某等108名申请人与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第一时间启动全面财产查控。经查,该公司已全面停产停业,负债规模较大,名下无足额可供执行财产,且在全国多家法院均有作为被执行人的案件,执行工作一度陷入僵局。

“法官,我们发现该公司在外省有多笔到期债权!”就在执行陷入瓶颈之际,申请执行人向法院提供了重要财产线索——被执行人在江苏、山东、江西等地享有多笔到期债权。然而,该线索仅明确债权大致范围,具体数额及债务主体详细信息均不明确,且多数债务主体处于失联状态,线索核查工作充满挑战。

为破解执行困局,市人民法院迅速组织人员连夜梳理线索、分析难点,制定周密执行方案,确保行动有序高效推进。次日凌晨,执行干警便奔赴江苏、山东、江西三地,开展线索核查与债权执行工作。执行过程中,困难接踵而至:部分债务主体经营地址变更,人去楼空;部分线索经核实不实;个别第三人不予配合;跨区域协调难度较大。面对诸多阻碍,执行干警一方面细致审查每一份线索材料,逐一核实债权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到期情况;另一方面积极与当地法院沟通联动,借助异地执行协作机制争取支持,同时耐心向相关人员宣讲法律规定,释明拒不配合的法律后果。经过连续多日奋战,执行干警成功执行到位79.38万元,案件取得实质性突破。

市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持续聚焦涉民生重点案件攻坚,进一步深化跨区域执行联动机制,优化执行举措,提升办案质效,加快推进执行款项发放程序,确保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落地见效。同时,始终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以实干担当推动执行工作走深走实,切实筑牢社会公平正义的司法防线。

市人民法院跨三省执行到位79.38万元